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（WRC-15）2015年11月2-27日，日内瓦** |  |
| **国 际 电 信 联 盟** |  |
|  |  |
| **全体会议** | **文件 102(Add.9)(Add.2)-C** |
|  | **2015年10月19日** |
|  | **原文：英文** |
|  |
| 大韩民国 |
| 有关大会工作的提案 |
|  |
| 议项1.9.2 |

1.9 根据第**758**号决议**（WRC-12）**考虑：

1.9.2 根据相关研究结果，将7 375-7 750 MHz频段和8 025-8 400 MHz频段划分给卫星水上移动业务的可能性及额外的规则措施；

引言

ITU-R对7 375-7 750 MHz 和8 025-8 400 MHz频段内MMSS新划分和现有业务之间的共用进行了研究。关于7 375-7 750 MHz频段中的频率共用，ITU-R M.2358号报告的结论是MMSS新划分须确保对现有业务的保护。该报告关于7 375-7 750 MHz频段内共用研究的结论是；

“因此，《无线电规则》第2条表21-4中的现行pfd限值和《无线电规则》第9.21款下关于卫星水上移动业务的协调要求足以保护7 375-7 750 MHz频段内的主要划分业务”。

鉴于上述结果，韩国建议在7 375-7 750MHz频段内为MMSS进行新的划分。

另外，韩国还支持APT关于议项1.9.2的共同提案，反对8 025-8 400 MHz频段内对MMSS上行链路的划分，并废止758号决议（WRC-12）。

提案

第5条

频率划分

第IV节 – 频率划分表
（见第2.1款）

MOD KOR/102A9A2/1

7 250-8 500 MHz

|  |
| --- |
| 划分给以下业务 |
| 1区 | 2区 | 3区 |
| 7 300-7 375 固定 卫星固定（空对地） 移动（航空移动除外） 5.461 |
| 7 375-7 450 固定 卫星固定（空对地） **卫星水上移动**（空对地）ADD 5.A192ADD 5.B192 移动（航空移动除外） 5.461 |
| 7 450-7 550 固定 卫星固定（空对地） 卫星气象（空对地） **卫星水上移动**（空对地）ADD 5.A192ADD 5.B192 移动（航空移动除外） 5.461A |
| 7 550-7 750 固定 卫星固定（空对地） **卫星水上移动**（空对地）ADD 5.A192ADD 5.B192 移动（航空移动除外） |

**理由：** 在7 375-7 750MHz 频段内增加对MMSS（空对地）的划分。

ADD KOR/102A9A2/2

5.A192 卫星水上移动业务使用7 375-7 750 MHz 频段仅限于对地静止卫星网络，需获得第**9.21**款规定的认可。

**理由：** MMSS的新划分仅限于GSO卫星。

ADD KOR/102A9A2/3

5.B192 在7 375-7 750 MHz频段，卫星水上移动业务的地球站不得要求固定业务和移动业务（航空移动业务除外）的台站提供保护，亦不得限制这些台站的使用及发展。第**5.43A**款不适用。

**理由：** 确保MMSS不会要求现有地面业务提供保护。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